

市政統計週報

(第 273 號)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93 年 9 月 1 日
聯絡人：游騰益 2720-3231
林瓊兒 2759-5117

【提要】92 年臺北市平均每十萬人口死亡 517 人，較 91 年增加 14 人，其中 152 人死於惡性腫瘤，62 人死於心臟疾病，50 人死於腦血管疾病，為十大死因之前三名；死亡者平均年齡為 70.7 歲，較 91 年提高了 1.0 歲。十大死因中，死亡率上升者以心臟疾病每十萬人口死亡人數增加 7 人最多，死亡率下降者以惡性腫瘤每十萬人口死亡人數減少 6 人降幅最大。

隨著人口年齡結構的老化，臺北市市民的死亡率逐年上升，死亡者平均年齡亦呈上升趨勢。依發生日期統計，92 年全年臺北市計有 13,631 人死亡，粗死亡率平均每十萬人口 517 人，較 91 年之 503 人，增加 14 人；死亡者平均年齡為 70.7 歲，較 91 年之 69.7 歲，提高 1.0 歲。

92 年市民主要死亡原因，前十名依序為 (1) 惡性腫瘤、(2) 心臟疾病、(3) 腦血管疾病、(4) 糖尿病、(5) 肺炎、(6) 腎炎、腎徵候群及腎變性病、(7) 事故傷害、(8) 慢性肝病及肝硬化、(9) 自殺、(10) 高血壓性疾病；與 91 年十大死因相同，僅第五、七及八、九名排序互調。觀察十大死因之死亡率，平均每十萬人口有 152 人死於惡性腫瘤，62 人死於心臟疾病，50 人死於腦血管疾病，為十大死因之前三名；與 91 年比較，十大死因中死亡率下降者有惡性腫瘤、事故傷害、自殺及高血壓性疾病四種，其餘六種死因之死亡率皆上升；其中惡性腫瘤每十萬人口死亡人數減少 6 人、事故傷害減少 2 人，而心臟疾病、肺炎及腦血管疾病則分別增加 7 人、5 人及 4 人。

前十大死因死亡者之平均年齡，以自殺死亡者的平均年齡 50.1 歲最低，事故傷害的 52.3 歲居次，其餘八大死因死亡者的平均年齡均在 60 歲以上，又以高血壓性疾病死亡者的平均年齡 77.7 歲最高，肺炎的 77.6 歲居次；與 91 年相比較，惡性腫瘤、心臟疾病、腦血管疾病、糖尿病、事故傷害、自殺及高血壓性疾病等七種死因，其死亡者平均年齡較 91 年為高，其中以事故傷害提高了 3.0 歲最多；另肺炎、腎炎、腎徵候群及腎變性病與慢性肝病及肝硬化等三種死因，死亡者平均年齡則較 91 年降低，其中又以慢性肝病及肝硬化死亡者之平均年齡降低了 1.6 歲較為顯著。

另比較各年齡組別之死亡率，92 年青年及老年之死亡率，平均每十萬人各死亡 36 人及 3,601 人，分別較 91 年之 34 人及 3,515 人為高；至嬰兒、少年、壯年及中年各組別則呈下降之勢，尤以嬰兒平均每十萬人死亡 382 人，較 91 年之 433 人少了 51 人，以及中年人口平均每十萬人死亡 408 人，較 91 年之 435 人少 27 人為甚。

若從年齡組別之主要死因分析，92 年臺北市各年齡組別的前三大死亡原因均與 91 年相同，僅少年及青年組次序略有變動；其中惡性腫瘤為除嬰兒以外各年齡組別的前三大死因之一，且為 25 歲以上族群的首要死因，而事故傷害為 44 歲以下各年齡組別前三大死因之一，另值得注意的是自殺在青、壯年組死因均居第三名。

* 本週報自 88.5.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並自第 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

** 本處網址 www.dbas.taipei.gov.tw。

市府網址 www.taipei.gov.tw 市府簡介之市政統計。

臺北市市民十大死因

順位	92年				91年			
	死亡原因	死亡人數	每十萬人口死亡率	死亡者平均年齡	死亡原因	死亡人數	每十萬人口死亡率	死亡者平均年齡
	所有死因	13,631	517.40	70.7	所有死因	13,279	503.41	69.7
1	惡性腫瘤	4,001	151.87	67.8	惡性腫瘤	4,169	158.05	67.7
2	心臟疾病	1,642	62.33	75.1	心臟疾病	1,450	54.97	73.9
3	腦血管疾病	1,325	50.29	74.2	腦血管疾病	1,233	46.74	73.5
4	糖尿病	946	35.91	74.5	糖尿病	889	33.70	74.2
5	肺炎	567	21.52	77.6	事故傷害	514	19.49	49.3
6	腎炎、腎衰竭群及腎變性病	503	19.09	75.7	腎炎、腎衰竭群及腎變性病	456	17.29	76.3
7	事故傷害	455	17.27	52.3	肺炎	448	16.98	78.2
8	慢性肝病及肝硬化	367	13.93	61.5	自殺	325	12.32	48.7
9	自殺	320	12.15	50.1	慢性肝病及肝硬化	305	11.56	63.1
10	高血壓性疾病	142	5.39	77.7	高血壓性疾病	179	6.79	77.0

臺北市年齡組別主要死亡原因

年齡組別	92年			91年		
	死亡原因	死亡人數	每十萬人口死亡率	死亡原因	死亡人數	每十萬人口死亡率
嬰兒 (未滿1歲)	所有死因	89	381.79	所有死因	111	432.80
	周產期之病態	41	175.88	周產期之病態	70	272.94
	先天性畸形	19	81.51	先天性畸形	27	105.28
	事故傷害	5	21.45	事故傷害	4	15.60
少年 (1-14歲)	所有死因	75	16.20	所有死因	104	21.83
	惡性腫瘤	19	4.10	事故傷害	23	4.83
	事故傷害	12	2.59	先天性畸形	21	4.41
	先天性畸形	10	2.16	惡性腫瘤	16	3.36
青年 (15-24歲)	所有死因	135	35.82	所有死因	130	33.73
	事故傷害	57	15.12	事故傷害	46	11.94
	惡性腫瘤	22	5.84	自殺	19	4.93
	自殺	21	5.57	惡性腫瘤	18	4.67
壯年 (25-44歲)	所有死因	862	100.12	所有死因	906	103.93
	惡性腫瘤	236	27.41	惡性腫瘤	267	30.63
	事故傷害	114	13.24	事故傷害	132	15.14
	自殺	110	12.78	自殺	129	14.80
中年 (45-64歲)	所有死因	2,591	407.81	所有死因	2,665	435.06
	惡性腫瘤	1,162	182.89	惡性腫瘤	1,192	194.59
	心臟疾病	231	36.36	心臟疾病	239	39.02
	腦血管疾病	211	33.21	腦血管疾病	226	36.89
老年 (65歲以上)	所有死因	9,879	3,600.74	所有死因	9,363	3,515.39
	惡性腫瘤	2,558	932.35	惡性腫瘤	2,676	1,004.72
	心臟疾病	1,340	488.41	心臟疾病	1,143	429.15
	腦血管疾病	1,070	390.00	腦血管疾病	965	362.31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衛生局。